有關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事宜

親愛的家長:

貴子弟於本年度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,課程安排如下:

1. 上課日期:

工队自然			
		201	9-2020 課後延伸活動 — 普通話朗誦班上課時間表
日 期	;	月份	星期五 (課後)
	Ī	10	11, 18, 25
		11	15, 22
		12	6, 13
		1	3
		2	7, 14, 28
		3	6, 13
		4	24
		5	8, 15, 22
時 間:			15:30-16:45
活動地點:			603 室
校內負責老師:			袁鳳珍主任、戴惠珠老師

2. 費 用: 全免

*請刪除不適用者

- 3. 備 註: 3.1 如香港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 信號,又或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,是日活動將會取消,校方不再作 通知,而該課堂將會順延
 - 3.2 參加普通話朗誦班之學生必須遵從導師教導及依時出席,並完成全期課 程,如因病缺席請假,必須通知負責老師
 - 3.3 星期一至五活動後仍有校車服務,家長需自行聯絡校車公司,星期六不 設校車服務
 - 3.4 請將上列上課時間表剪下,並張貼於手冊附頁上,以提醒 貴子弟上課

別: 年級 班

日 期: 2019年9月 日

班

請家長填妥回條,於9月16日(星期一)或之前交回袁鳳珍主任辦理。如有杳詢,歡迎

致電 2755 9195 與袁主任聯絡。 校長 2019年9月12日 回 條 (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9057/0918) 蕭校長: 欣悉*小兒/小女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有關事宜 □ 本人的子女健康正常,同意*他/她參加普通話朗誦班,並訓勉其遵從導師教導及完成 全期課程 放學模式: □ 家長接回 □ 自行放學 □ 乘坐校車 □ 本人未能安排*他/她參加上述活動 原因: 家長簽署:______ 聯絡電話: 學生姓名: _ ()